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6月25日,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披露了《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2021年7月10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35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收购报告书格式准则》")的相关要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部分内容尚未准备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尚未准备完毕的内容

收购人天津滨海环能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环能")于2020年7月31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经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目前正处于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未正常开展2020年度审计工作。目前,滨海环能已根据《收购报告书格式准则》的相关规定,委聘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以2021年6月30日作为基准日,编制备考模拟财务报表。

二、其他事项

- 1、收购人将尽快准备完毕上述内容并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 2、本公司将持续督促收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尽快完成《四川浩

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七日